

（六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吐鲁番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（吐鲁番交河物流港管理委员会）（单位名称）的吐鲁番经济开发区扩区相关报告编制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吐鲁番经济开发区扩区相关报告编制采购项目-水资源论证（标的名称）¹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黄河水文勘测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102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9059.33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9977.22）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 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 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 ）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黄河水文勘测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8月25日

¹ 供应商需按提供的服务或工程标的分别填写，未按规定填写的，视为未提供《中小企业申明函》。

²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